

常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常科协〔2021〕70号

关于开展2021年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 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科协、高校科协、市级学会，各有关单位：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根据市委宣传部关于在全市开展以“同心向党，奋斗有我”为主题的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的部署要求，为动员和组织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和实践“勇争一流、耻为二手”常州精神，用榜样的力量鼓舞和激励科技工作者在“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用实干创造、用奋斗作答，协力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

2021年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活动。现就有关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建设国际化智造名城和长三角中轴枢纽，大力开展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深入挖掘、广泛宣传一批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昂扬的奋斗姿态奋力走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前列。

二、推荐标准

1.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艰苦奋斗、无私奉献，清正廉洁、遵纪守法。
3. 长期从事科学研究、科学普及、科技推广、科技扶贫、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等科技事业，得到社会广泛认可，事迹感人，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
4. 注重推荐长期奋战在工作一线、为推动常州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科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基层科技工作者。

三、推荐名额

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各辖市区科协、市级学会、

高校科协分别推荐1名，已获得过市级（含）以上“最美”称号的不再推荐。

市科协组织评审后，向市委宣传部提出2021年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3名。

四、推荐要求

1. 各单位要充分认清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筹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积极稳妥做好推荐工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2.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严格遵守推荐标准，充分发扬民主，保证推荐质量。

3. 推荐工作要坚持以科技工作者的政治素质、思想品德、精神风貌和工作实绩为衡量基准，严格把关，优中选优，确保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4. 推荐单位和推荐人选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如推荐人选被投诉，推荐单位及人选所在单位应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5. 推荐材料涉及国家秘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五、推选程序

1. 各推荐单位要结合实际，按照民主程序确定推荐人选，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

2. 各推荐单位负责推荐人选的材料整理审核上报工作，不

接受个人申报。

3. 推荐材料包括:

(1) 《2021年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一式3份;

(2) 推荐人选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1张, 及体现先进事迹的生活或工作照片3—5张;

(3) 电子文档需提供Word版, 照片需提供jpg格式, 不小于2MB, 用姓名+序号作为照片名。

(4) 各单位于2021年10月31日前, 将推荐材料电子版报送市科协组宣部, 联系电话: 86619623, 电子邮箱: 372423052@qq.com。

(有关文件和表格可在常州科普网<http://kx.changzhou.gov.cn/>通知公告栏下载)

附件: 2021年常州市“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